

服务群众不缺位 治安防控有特色

——记被公安部记“集体一等功”的郑屯派出所

邹颖颖

今年初,黔西南州公安局义龙分局郑屯派出所被公安部记“集体一等功”。他们的工作有何特色?为此笔者近日来到郑屯派出所寻找答案。

服务群众事情杂,工作不缺位
走进郑屯派出所,小小的户籍室里设置了便民椅、饮水机、急救药箱等便民设施。

上午9时,正是户籍室最忙碌的时候。张仲铭夫妇的女儿要进幼儿园了,需要办理身份证。为了给小女孩拍摄一张合格的证件照,户籍民警为了让兴奋的孩子静止几秒配合拍照而忙得满头大汗,还好父母用动画片让孩子安静下来,证件办理得很顺利,夫妇俩很满意。

走进前丰村,年过七旬的杨奶奶正在门前晒太阳,社区辅警晏顺才上门帮她在手机上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杨奶奶悄声问:“那个小偷你们抓了没?”晏顺才回答:“早就抓了,您放心吧。”

路上,晏顺才告诉我们,杨奶奶所说的小偷是周边乡镇的一个前科人员,几天前到郑屯偷窃电缆线、电焊机等,但不过两天就被抓了。

晏顺才带了一叠反诈宣传单,沿路向群众发放,同时宣传防溺水。正在洗菜的赵大姐见晏顺才过来,说家里网络不好,能不能帮忙处理。晏顺才告诉我们,群众有事都会和他们反映,尽管这种事不归公安管,但他们都会耐心地听着,并会把情况反映给相关部门。

郑屯镇辖区大小企业130余家,人员流动也很频繁,社区警务工作量很大。针对这一情况,派出所推行了“微信预约服务”、发放警民连心卡等便民服务,同时对部分行动不便的残疾群众和老人,开展代办、上门服务。“多走走,就能贴近群众,听到他们真实的反映。”晏顺才说。

平安建设责任重,确保不出事

不久前的一个赶集天,郑屯派出所接连接到几起手机被盗的警情,接到报警后,派出所民警立即开展走访排查,通过视频研判,快速锁定犯罪嫌疑人。经综合调度分析后,成功在犯罪嫌疑人又一次准备实施盗窃时将其抓捕,及时为群众追回7部被盗手机。

“怪不得我邀约他人到郑屯偷手机时,都没人愿意来,他们说来郑屯是有去无回……”被抓到的犯罪嫌疑人懊悔不已。

“能这么快让嫌疑人归案,多亏了‘雪亮工程’视频和‘平安黔西南’公共视频。”所长舒仕龙介绍,辖区有7个行政村,大部分群众家门口的公共视频已接入派出所。其中民族村和大箐村更是实现全部接入,这对治安防控工作起到重要的“数智”支撑作用。

依托“平安黔西南”工程,郑屯镇有力构建起以派出所为主体、群防群治力量共同参与的视频安防网。

今年以来,郑屯派出所盘活执法办案岗位、社区警务岗位和综合指挥室“两岗一室”机制。不断强化现场勘查、串并分析、技术应用,不断提升打击违法犯罪的能力,实现盗案必破、有赃即追,盗窃案破案率达127.3%。

此外,针对全镇治安特点,郑屯派出所组织警力加大重点时段、重要路段巡逻密度,实现近三年命案“零发生”,“两抢”案件“零发生”。

矛盾纠纷调处难,化解不上交

“以后有事好商量,别拿生命开玩笑……”在郑屯派出所的多元化矛盾纠纷调解室里,民警正对袁某夫妇进行心理疏导和劝解。

几天前,袁某饮酒后因家庭琐事与妻子发生争吵,袁某情绪激动,跑到山上喝农药自杀。好在民

警接到报警后,及时在山上找到已处于昏迷状态的袁某。民警将其背下山,一路护送送医院,经过抢救,袁某脱离了生命危险。

袁某出院后,民警把夫妻俩的好友、长辈和村干部都请到现场,以聊家常的方式对两人进行劝解,有了好友的劝说,调解事半功倍。两人都意识到自己的错误,表示以后遇事多沟通,不再发生过激言行。

针对辖区家庭邻里纠纷具有隐蔽性、多发性、易反复等特点,郑屯派出所组建由网格员、警务助理组成的矛盾纠纷“调解先锋队”。及时排查处置网格内的小矛盾,按照“村规民约”和“人情事理”进行先议先调,杜绝积微成著,确保“小事不出格”。

除了加强以网格员、警务助理为核心的“调解先锋队”工作,郑屯派出所还依托“一中心一张网十联户”机制,定期对各网格、各村报送的风险隐患和“疑难杂症”进行分析研判,及时组织调处化解,确保“大事不出镇”。

此外,派出所民警对排查出的各类矛盾纠纷,按照分类清晰、分级明确、内容规范的要求逐一登记造册,建立台账,并定期采取电话、入户等方式进行回访,避免“表面和解,背后斗气”。

今年以来,郑屯派出所接处矛盾纠纷102起,成功调解101起,调解率达99%。



读书成常态 书香润心灵

罗静 董和征

记余文兴家庭

读一本好书,能获得震撼心灵的力量。书能够陶冶性情品德,与圣贤为友,与经典同行,从而奠定高尚人格。今天我们要认识的文明家庭,就是把读书爱书当作终身爱好的余文兴家庭。

余文兴与妻子都是兴义第八小学的老师,作为人民教师,夫妻俩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兢兢业业,任劳任怨,在教育战线上度过了十多个春秋。因为职业的缘故,他们一家与书结下了不解之缘,读书与交流成了一家人的共同爱好。一有空闲,余文兴一家都捧着书在看,家里总是弥漫着浓浓的书香气。

余文兴说:“我跟妻子大部分时间都与书为伴,与学生为伴。我喜欢写作,经常在键盘上敲打着文字,准备着各级各类征文比赛稿件。每个月还要参加黔西南州作家协会举行的文学沙龙活动,在这期间,很多家务事都是妻子在做,感谢妻子对我读书和写作的支持。”

余文兴的妻子刘玲莉说:“平时我们家这位,他工作也很忙,他有很多的兴趣爱好,他喜欢摄影,喜欢写作,所以回到家的时候,经常都是一个人在书房创作,孩子基本上都是我在管,我也有意地在培养孩子的阅读习惯,每天晚上会给孩子讲讲绘本,让他积累知识,学习认字,然后慢慢地培养他自主阅读的习惯。”

余文兴和妻子在教育教学中,将自己通过阅读所学到的知识,运用到如何带领自己的学生一起阅读、爱上阅读并养成阅读习惯上。经过阅读教育书刊,他们了解掌握了很多有关教育学的最新信息,在新的教育理念的指导下,余文兴通过主持州级课题《小学外来务工人员子女个性化阅读能力提升研究》《语文核心素养下少数民族小学生想象作文教学研究》,对小学生阅读教育提供了丰富经验。课堂教学水平越来越高,教学效果越来越好,教学方式越来越成熟,深受领导的欣赏、同事的好评和学生们的欢迎,也得到了社会上的认可。余文兴老师除了是中小学一级教师,市级骨干教师外,他还是贵州省诗人协会会员,黔西南州作家协会、兴义市作家协会会员,他创作的散文、诗歌经常在《黔西南日报》等多家刊物上发表。

余文兴告诉我们:“教育理念这一块,作为一名小学语文老师,除了教书,其实我更多的是要拓展学生的阅读能力,培养他的写作能力。在课堂上,我会重在阅读,就是把基础知识掌握好的时候,重视阅读,比如说下午的课后托管课,我们会用一定的时间来带领学生一起阅读,老师跟学生一起去阅读,让他们在阅读中成长自己,汲取营养,丰富知识。”

刘玲莉说:“余文兴平常爱写作,他写了很多的作品,我是他的第一个读者,我也会经常给他提一些意见或者建议。在工作中,如果我遇到困难,余文兴也会给我很多的帮助。我觉得能有这样的一个灵魂伴侣是一件很美好的事情,我们的家庭都很和谐,孩子也很乖,我很高兴也很满足。”

余文兴的两个孩子虽然年纪尚小,但是受到父母的熏陶,特别是六岁的长子余桃丞也俨然成了个小书迷。在余桃丞呀呀学语时,余文兴就给他买了好多图书,他看不懂父母就读给他听,里面的图片和故事常常让他入了迷,余桃丞上幼儿园后,为进一步培养孩子的阅读兴趣,余文兴与刘玲莉又为儿子选择了一些适合孩子年龄阅读的书籍,如《十万个为什么》《安徒生童话》《中华语言故事》《细菌世界历险记》《一千零一夜》《成语故事》等等。丰富的书籍开阔了孩子的视野,增加了孩子的自信,也使余桃丞对阅读有了更多兴趣。经过孩子的自读、家长的伴读与指导,余桃丞的阅读水平也得到了了一定的提升。

“在孩子教育方面,我们就以自己为榜样,让他去感受读书的魅力,读书的乐趣,养成一个很好的读书习惯。让书能陪伴他成长,读书能让他以后的学习和生活当中添加更多的乐趣,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余文兴说。

余文兴一家经常通过网络、抖音平台、闲逛书店等方式进行“淘”书,凡是喜欢的,都不惜花钱把它买了。经过几年的积累,余文兴家已有藏书300余册,方便了一家人的阅读。为了更好地徜徉信息世界,享受网络时代带来的方便与快捷,余文兴一家通过电脑、电视机、各种阅读APP进行阅读。善于利用信息资源进行阅读学习,善于搜集信息,整合信息,利用网络增长知识,扩大视野、拓宽胸襟。

余文兴说:“家是港湾,给予我们心灵的慰藉,有了家人的理解和支持,才使得我们家庭有更多的时间,阅读更多的书籍,在书中吸取营养。读书成了我们一家人的习惯,我们一家在书中找到了不同的乐趣,开阔了眼界,丰富了自己。”

读书,不单纯是为了“下笔如有神”,更不是因为“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构建书香家庭,提升全家的综合素养和能力,余文兴家庭为我们树立了榜样。



食安黔西南 守护山旅会

9月6日,主题为“食安贵州·黔行有我”的“2023年黔西南州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仪式在兴义市梦乐园购物广场举行。

本次活动由黔西南州人民政府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主办,州市两级市场监管局、州市教育局等9家单位共同协办,州食安委各成员单位、市食安委各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及部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代表、兴义海关等参加了活动。

启动仪式上,贵州阳光清泉饮品有限公司和黔西南州富康国际酒店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代表食品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作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经验交流发言,30家食品生产、流通及餐饮服务单位代表,现场进行了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集中宣誓,并签订了《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承诺书》。活动现场,工作人员还通过设置展示台、展板以及发放科普宣传资料、现场答疑等方式,向市民讲解“制止餐饮浪费”“网红食品安全问题”“预防食用有毒野生菌”等相关食品安全知识,开展“你送我检”“定点抽检”等检验检测活动,全面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监管,进一步增强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营造人人关心、共治共享的食品安全氛围。

右上图食品生产、流通及餐饮服务单位代表在开展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集中宣誓。

邢祖性 摄影报道



乌沙镇表彰优秀教师

在第39个教师节来临之际,9月7日,乌沙镇庆祝第39个教师节表彰大会举行。

会上,该镇有关领导宣读了表彰决定,并为27名优秀教师、24名优秀班主任、14名优秀教育工作者颁发荣誉证书。随后,受表彰的教师代表进行了发言。

此次表彰旨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省、州、市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彰显今年教师节“躬耕教坛,强国有我”的主题,进一步加强乌沙镇教师队伍建设和展示新时代教师风采,在全镇树立一批师德高尚、爱岗敬业、乐于奉献的先进个人典型,激励广大教育工作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深入推进教育事业改革和发展。(陆全江 段志虎)



节令之美·白露

周润健

光阴似水,节序如流,“金波渐转,白露点苍苔”,北京时间9月8日5时27分迎来白露节气,这是一个美丽、灵动且富有诗意的节气。

天津民俗专家、专栏作家由国庆介绍,古人以“春夏秋冬”四时配“金木水火土”五行,秋属金,金色白,以白形容秋露,故名“白露”。公历每年9月7日至9日,为白露节气之始,标志着仲秋时节的开始。

自白露始,夏日时草长莺飞的景象渐行渐远,意味着暑热基本结束,盛夏的余温在“离离暑气散”中离去,明媚的仲秋在“袅袅凉风起”中登场。白露以后,我国大部分地区气温明显下降,凉风阵阵,夜色微凉。

白露,很美。美在蓝天如洗,美在秋水如碧,美在露珠如玉。此时节,绿意渐黄,花木仍盛,瓜果飘香,天地间一派清清爽爽,处处皆是宜人的秋色。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

正是因为《诗经》中的这首《蒹葭》,一身诗意,充满灵性的白露“声名鹊起”,从此成为历代文人雅士心中的“白月光”。

“白露团甘子,清晨散马蹄。”“明朝交白露,此夜起金风。”“秋风何冽冽,白露为朝霜。”……白露的美,犹如初秋的一抹阳光、一声鸟啼,惊艳了时光,温柔了岁月。

白露是二十四节气中昼夜温差最大的一段时间,按照古人的说法,“大抵早温,昼热,晚凉,夜寒,一日而四时之气备”,犹如一天中寒来暑往,四季轮回。玉露生凉,民间老话或俗语有“处暑十八盆,白露勿露身”“白露不露,长衣长裤”等说法。

“这些老话或俗语都是在提醒人们,到了白露时节,要注意适当保暖,以免着凉感冒。”由国庆说。

白露时节,农作物即将成熟或已经成熟,收获的季节近在眼前。今日白露至,日后秋渐深,愿所有人们都能在白露的丝丝清凉中,收获属于自己的金秋。(来源:新华网)

14名女性被告人犯“帮信罪”领刑

“全体起立!现在宣判……”日前,兴义市人民法院对一起社会治安重点案件进行公开审判,14名女性被告人构成“帮信罪”等罪名分别领刑3个月至10个月不等,并处罚金2.1万元至8000元不等。

经审理查明,被告人岳某兰,女,1992年生,贵州兴仁人。2021年7月至11月,岳某兰通过朋友介绍认识上线杨某(已判决),在明知杨某需要用银行卡来流转犯罪资金后,将名下6张银行卡绑定手机APP后出租给杨某,非法获取利益。期间,岳某兰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获悉提供的银行卡因交易异常被银行冻结后,便多次到银行进行实名认证,将卡内滞留的犯罪资金取现、转移非法获利。

被告人曾某英、段某琴、任某、龚某彩、曾某分、殷某、陈某、熊某、兰某连、侯某丽、黄某、胡某花、侯某菊等被告人与岳某兰作案手段基本相同,14名女性被告人分别提供不同数量的银行卡,协助电信网络诈骗团伙转移犯罪资金上亿元。

法院认为,岳某兰、兰某连、侯某菊等14名被告人,为非法牟利,明知他人实施网络犯罪活动,仍将自己的银行卡绑定手机APP后出租给他人来流转违法资金,其行为构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其中岳某兰、兰某连、侯某菊、黄某、曾某英、段某琴、任某、龚某彩、曾某分等被告人还构成盗窃罪;被告人殷某还构成洗钱罪。

14名被告人的行为影响了社会稳定,严重侵害了人民群众的财产权益,情节严重,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法庭经审理查明的事实,综合考量各被告人的量刑情节,当庭判处岳某兰、兰某连、侯某菊等14名被告人3年零3个月至10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2.1万元至8000元不等。

“我们将持续发挥刑事审判职能,办好办实电信网络诈骗、盗窃等危害社会治安重点案件,依法严惩各类违法犯罪行为,以实际行动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为建设法治兴义贡献一份力量。”兴义市法院副院长唐鹏表示。(韦明皇 李曼莉)